

2017 年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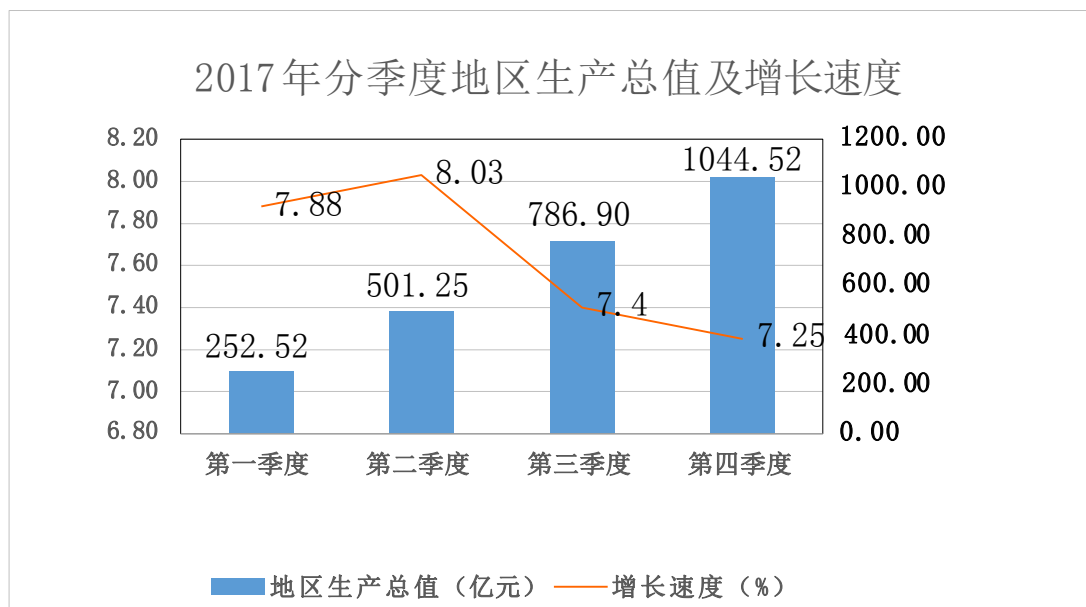
张店区统计局

(2018 年 3 月 20 日)

2017 年，面对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严峻形势和一系列挑战，在张店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历次全会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区第十二次党代会部署要求，紧紧围绕“一二三五六”总体思路和“强、优、美、富、高”奋斗目标，把握机遇、创新发展，全区经济运行继续呈现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态势，向好势头不断巩固。

一、综合

经济平稳发展。初步反馈，年内全区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 7.3%。其中：第一产业同比增长 2.9%；第二产业同比增长 5.1%；第三产业同比增长 8.88%。结构调整更加优化，三次产业比例由上年 0.14:40.53:59.33 发展为 0.13:39.52:60.35，第三产业比重提高 1.27 个百分点。



就业形势保持稳定。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1.5 万余人，城镇登

记失业率控制在 2.4% 以内的较低水平；全年累计新增创业人员 1.6 万余人，我区成功上榜全国第二批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名单，成为全市第一家、全国 45 家区域示范基地之一。

物价水平总体平稳。全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1.2%。其中：衣着类上涨 1.7%，居住类上涨 1.7%，生活用品及服务类上涨 1.1%，交通和通信类上涨 1.2%，教育文化和娱乐类上涨 1.8%，医疗保健类上涨 7.1%。

2017 年（以上年同期为 100）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101.2
其中：食品烟酒类	99.2
衣着类	101.7
居住类	101.7
生活用品及服务类	101.1
交通和通信类	101.2
教育文化和娱乐类	101.8
医疗保健类	107.1
其他用品和服务类	99.0

经济质量稳步提高。2017 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和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分别为 49.31 亿元和 50.76 亿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8.8%、3.2%，税收收入^③占财政收入的比重达到 69%。各项税收总额^④完成 96.61 亿元，同比增长 9.6%，其中：国税收入完成 53.22 亿元，同比增长 33.4%；地税收入完成 43.39 亿元，同比下降 10.1%。

二、农林牧渔业

农业经济运行平稳。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2.33 亿元，同比下降 2.1%。其中，农业总产值 1.3 亿元，同比下降 3%；林业总产

值 0.21 亿元,同比增长 1.1%;牧业总产值 0.74 亿元,同比下降 3.9%;农林牧渔服务业总产值 0.075 亿元,与去年同期持平。年内全区农作物播种面积为 48864 亩,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42972 亩。年内夏粮单产 367.7 公斤/亩,总产达到 0.7831 万吨,同比下降 20.3%;秋粮单产 397.9 公斤/亩,总产达到 0.8624 万吨,同比下降 13.9%。

主要农产品产量如下:

	2017 年	比上年 ±%
粮食	16454 吨	-16.9
其中: 夏粮	7831 吨	-19.9
秋粮	8624 吨	-13.9
油料	103 吨	-5.8
蔬菜	15218 吨	15.2
水果	2008 吨	-9.9

主要畜产品产量和牲畜存栏数如下:

	2017 年	比上年 ±%
肉类	1316 吨	-0.8
其中: 猪肉	424 吨	-0.3
牛肉	27.8 吨	-0.7
羊肉	12 吨	0.5
禽蛋产量	361 吨	29.8
鲜奶产量	513 吨	-6.3
大牲畜年末存栏	735 头	-0.7
猪年末存栏	9523 头	-0.3
羊年末存栏	2442 只	0.5

农村生产条件持续改善。年内,共机具检修 495 台,其中投入小

麦联合收割机 112 台, 玉米直播机 163 台, 培训机手 210 人, 检查农机修配网点 15 个。收获玉米 2.0023 万亩, 机收率达到 97%, 小麦播种面积 1.8 万亩。“三秋”前共机具检修 667 台, 其中投入玉米联合收割机 110 台, 小麦播种机 115 台, 培训机手 130 人, 检查农机修配网点 7 个。

三、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生产效益缓中趋稳。规模以上工业企业⑤330 家(月报单位数), 实现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6%。大中型工业企业 73 家, 实现工业增加值 163.2 亿元, 比上年增长 4.9%。规模以上工业产品销售收入完成 1473.99 亿元, 同比下降 6.9%; 规模以上工业利税 183.57 亿元, 同比增长 4.1%; 规模以上工业利润 107.73 亿元, 同比下降 3.3%。全年销售收入过亿元企业 131 家; 过 10 亿元的企业 44 家。

2017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产品产量如下:

名 称	计量单位	本月止累计	累计增长%
瓷质砖	万平方米	33947.0	-10.5
金属冶炼设备	吨	8325.8	33.2
陶质砖	万平方米	3822.5	20.3
水泥	万吨	309.4	-18.0
氧化铝	万吨	261.5	5.7
硅酸盐水泥熟料	万吨	208.2	9.5
铁矿石成品矿	万吨	74.7	-46.3
发动机	万千瓦	63.5	-25.2
钢材	万吨	57.8	18.2
服装	万件	55.0	-5.2

支柱行业和大型企业支撑作用依然明显。全区年销售收入过亿元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95.02 亿元，同比增长 22.32%，占规模以上比重为 94.64%。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通用设备制造、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等四大行业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13.5 亿元，同比下降 8.97%。

高新技术产业稳中有好。2017 年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达到 38.4%，比上年同期提高了 1.4 个百分点。

建筑业发展平稳，整体市场稳中向好。全区有资质等级的建筑、装修施工等单位 80 家，年末从业人员达到 3.3 万人，自行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167.97 亿元，同比增长 6.29%；完成竣工产值 87 亿元，同比增长 23.11%；房屋施工面积达到 732.15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0.36%。

四、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业

固定资产投资结构深入优化。年内，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达到

521.56 亿元，同比增长 7.74%。其中：第一产业投资 0.24 亿元，同比下降 70.73%；第二产业投资 132.17 亿元，同比下降 30.15%；第三产业投资 389.64 亿元，同比增长 26.75%；一二三产业的投资所占比重为 0.04%：25.34%：74.62%。

房地产市场运行平稳。全区房地产开发企业 114 家，完成投资额 100.69 亿元，同比增长 12.25%，其中商品住宅完成投资 82.99 亿元。房屋施工面积 879 万平方米，竣工房屋面积为 183 万平方米。商品房销售套数达到 12661 套，实际销售面积 175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7%，其中住宅销售面积 150 万平方米，商品房屋实现销售额 122 亿元。

五、国内贸易

消费品市场运行稳定。2017 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完成 664 亿元，同比增长 10.5%。其中：限额以上法人单位完成 245.5 亿元，占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的 37%；限额以下法人及个体户完成 418.5 亿元，占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的 63%。从限额以上销售单位所在地看，城镇完成 221.8 亿元，同比增长 11.4%；乡村完成 13.7 亿元，同比增长 3%。一批具有规模化、高档次的现代商贸龙头企业领跑消费品市场，主导作用明显，其中：全年零售额过亿元的百货企业有：淄博银座商城、淄博商厦、圣隆润发、利群购物广场。

六、服务业

服务业持续稳定增长。全年规模以上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 99.55 亿元，同比增长 15.46%。其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84 亿元，同比增长 32.4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1.07 亿元，同比增长 6.50%；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88 亿元，同比增长 21.06%；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47 亿元，同比增长 11.20%；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 7.30 亿元，同比增长 27.46%。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

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技术含量相对较高的行业发展相对缓慢，是新旧动能转换工程实施的不利因素。

七、对外经济

对外贸易略有波动。年内，全区完成外贸进出口总额 79.87 亿元，同比增长 6.4%，其中：进口实现 13.52 亿元，同比下降 14.2%；出口实现 66.36 亿元，同比增长 11.8%。

利用外资平稳向好。境外实际投资额 10495 万元，同比增长 13.8%；对外承包工程营业额 86420 万元，同比增长 99%；利用外商直接投资完成 55524 万元，同比增长 16.1%。

八、交通、旅游、金融、科技

交通运输业稳步发展。年内，组织完成公路客运量 27720 万人次，同比增长 1.5%，完成公路客运周转量 1724675 万人公里，同比增长 2%，完成公路货运量 6962 万吨，同比增长 3%，完成公路货运周转量 928290 万吨公里，同比增长 5%。

旅游发展氛围日益浓厚。年末，全区 A 级旅游景区（点）达 3 处，其中，AAAA 级旅游景区（点）1 处，AAA 级旅游景区（点）1 处，AA 级旅游景区（点）1 处。

金融市场发展稳定。年末，全区银行业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达到 1343.04 亿元，较年初增加 82.76 亿元，比年初增长 6.57%。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达到 914.64 亿元，较年初增加 12.71 亿元，比年初增长 1.41%。全区 53 家保险机构，累计实现保费收入 69.86 亿元。保费收入中产险 10.66 亿元，寿险 59.20 亿元。地方金融组织 14 家，其中小额贷款公司 2 家、民间资本管理公司 3 家、融担性担保公司 9 家；驻地证券分公司 1 家（中泰证券），证券营业部 14 家，期货总部 1 家（招金期货），期货营业部 2 家（鲁证和招金）。全区主板上

部 1 家（招金期货），期货营业部 2 家（鲁证和招金）。全区主板上市企业 3 家、新三板挂牌企业 7 家，四板挂牌企业 67 家，年内实现新增四板挂牌 45 家，上市挂牌企业累计实现直接融资达 101.65 亿元。

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提高。年内承担省级科技项目 6 个，争取省级科技资金 113.84 万元；32 个项目承担市级各类科技项目，争取资金 1162 万元。共计争取市级及以上资金 1275.84 万元。全年发明专利申请 2875 件，发明专利授权 537 件。

九、教育、文化、卫生、体育

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年末，全区拥有普通中学 31 所，在校学生 46840 人，专任教师 3303 人。其中：高中在校学生 11777 人，专任教师 939 人；初中在校学生 35063 人，专任教师 2364 人。中等职业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2090 人，专任教师 228 人。拥有小学 48 所，在校学生 47664 人，专任教师 2880 人，学龄儿童入学率 100%。拥有幼儿园 118 所，在园儿童 26114 人，专任教师 1955 人。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98 人，专任教师 33 人。

文化事业蓬勃发展。立足张店地域文化，2017 年中国淄博花灯艺术节在淄博玉黛湖景区隆重举办，春节期间接待入园游客约 20 万人次，吸引滨州惠民县、博山石马镇前来学习办节模式及经验。举办 2017 年张店区“热土欢歌”民歌大赛，庆“七一”合唱比赛暨第六届“幸福张店”合唱节，第六届张店区少儿书法美术作品大赛、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 90 周年淄博艺术名家书画作品展、第十届“十佳书香家庭”评选等 20 余项品牌文化活动。结合文化消费季工作，打造“张店小剧场”、“张店文艺大课堂”、“书香张店”、“翰墨无疆”特色文化品牌活动。以“群众看戏、政府买单”的形式组织开

展“送戏下乡”和“戏曲进校园”350场。

医疗卫生事业稳步发展。全区现有医疗卫生单位614家，其中区属医院3家，镇（中心）卫生院7家，区管民营、企业医院44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62家，村卫生室118家，企事业卫生室62家，个体诊所314家，妇幼保健机构1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家，卫生监督所1家；张店区管理的医疗机构共有床位5443张，执业医师数3118人，执业护士数2554人。

体育事业发展迅速。年内在第十三届全运会中共获得9枚金牌、2枚银牌、4枚铜牌，创造了我区运动员参加全运会历史最好成绩。全区223个村居、社区实现了健身设施全覆盖，各级各类全民健身活动站点已达410多处，为群众科学健身提供了便利。截止目前，全区共销售体育彩票3.03亿元，全年目标销量任务完成率122.1%，同比增长124%，稳居全市第一。

十、城建、环保

城市建设步伐加快。年内实施了8个棚改项目，安置居民2640户。完成老旧小区改造24个，重点解决路不畅、灯不亮和脏乱差等问题，改造面积190.1万平方米，惠及居民18636户。

环境质量有效改善。年内全区环境空气质量良好天数达到195天，同比增加44天，良好率54.2%。全区河流考核断面水质化学需氧量浓度均值为25.4毫克/升，改善8.6%；氨氮浓度均值为1.03毫克/升，改善25.4%，均达到目标值。

十一、人民生活

城乡居民收入稳步提高。据抽样调查，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8627元，同比增长8.4%，人均消费支出25848元，同比增长6.8%。

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0856 元，同比增长 7.9%，人均消费支出 27247 元，同比增长 6.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9635 元，同比增长 8.1%，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3930 元，同比增长 7.1%。

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年内，全区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各项社会保险参保总人数达到 93 万余人，社会保险费征缴总额超过 12 亿元，社会保障卡持卡人数达 52 万余人。坚持完善体系，切实增强社会保障功能。一是持续扩大参保覆盖面。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全区城镇和农村居民基本养老、医疗保险实现城乡统一和全覆盖，社会保险综合覆盖率和社会保险费征缴总额增长率稳居全市各区县前列。二是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连续 13 年上调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标准，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为退休参保居民发放养老金 4300 余万元，当期为企业退休职工支付离退休费 7.3 亿余元。有序推进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全区纳入社区管理人数 5.5 万余人，社会化管理率达 100%。医保付费方式改革取得重大突破，实行住院费用按病种分值付费办法。三是全面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保政策。积极向上争取并用好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参保 8.9 万余人，待遇领取 1.9 万余人，支付养老金 1700 余万元。

注:

- 1、本公报中部分数据为快报数或初步统计数。
- 2、国内生产总值和一、二、三产业增加值的绝对数是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
- 3、该项税收为区属财政口径（小口径）。
- 4、各项税收总额为地区口径（大口径），包括区地税分局、区国税分局、市直属分局。
- 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指年产品销售收入 2000 万元以上独立核算工业企业。
- 6、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指计划总投资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 7、根据市有关规定，全年能耗数据待市统计局审核评估后另行发布。